

聊城市人和食品厂年分割宰杀 90 万只肉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 验收工作组验收意见

2018 年 5 月 1 日，聊城市人和食品厂组织召开年分割宰杀 90 万只肉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验收及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工程建设单位（聊城市人和食品厂）、环评单位（阳谷县景阳冈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监测单位（河北恒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并特邀 3 名技术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环保验收意见，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聊城市人和食品厂位于聊城市阳谷县安乐镇西街，项目投资 400 万，占地面积 40000 平方米，建设年分割宰杀 90 万只肉鸡项目，购置脱毛系统、输送系统、制冷系统和安全系统，及配套环保设施。

建设性质为新建，项目生产规模为：年分割宰杀 90 万只肉鸡项目

（二）环保审批情况

2010 年 12 月聊城市人和食品厂委托阳谷县景阳冈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聊城市人和食品厂年分割宰杀 90 万只肉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1 年 1 月 25 日阳谷县环境保护局以阳环审[2011]06 号对其进行了审批。2018 年 2 月份公司委托河北恒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环保验收监测工作，接受

委托后河北恒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依据监测技术规范制定了环保验收监测方案，并于2018年03月27日-28日对厂区有关污染源进行了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了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4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5万元。占总投资8.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年分割宰杀90万只肉鸡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经现场验收核查，本项目较环评及环评批复基本没有变化，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污染源及其治理措施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污水和生活污水，生产、生活过程中产生的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放，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二）废气污染源及其治理措施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恶臭，厂区平面设置上充分考虑上述排放源在厂区内的位置，合理布局，并在主要排放源周围设置绿化隔离带。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噪声主要是液氮制冷剂设备噪声和待宰畜禽的叫声，采取通过把制冷剂放置在车间内，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四）固体废物（含危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污水站污泥、生活垃圾及鸡加工过程产生(来

源于脱毛、掏嗦、摘除内脏工序等)。

烫、脱毛工序所产生的鸡毛打包后出售，用于加工羽毛粉及饲料；淋血和掏脏工序产生的固体废物进行简单包装后，直接出售给销售商；鸡类便及污水站污泥外运堆肥，可以回用于周围的生活农田；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无害化处理。

四、验收监测结果

(一) 环保设施运行检测结果

河北恒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聊城市人和食品厂年分割宰杀 90 万只肉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表明：

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 CODCr 最高排放浓度为 13.7mg/L，悬浮物最高排放浓度为 18mg/L，BOD5 最高排放浓度为 6.40mg/L，动植物油最高排放浓度 7.02mg/L 均满足《山东省海河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修改单》鲁质检标发【2011】35 号及《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1992) 表 3 中的二级标准。

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小时浓度最高为 15，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中相应排放要求。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1#、2#、3#、4#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 53.3dB(A)-55.1dB(A) 之间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限值。

4. 固体废物 (含危废)

项目产生的烫、脱毛工序所产生的鸡毛打包后出售，用于加工羽毛粉及饲料；淋血和掏脏工序产生的固体废物进行简单包装后，直接出售给销售商；鸡粪便及污水站污泥外运堆肥，可以回用于周围的生活农田；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无害化处理。

（二）环境管理调查

聊城市人和食品厂制定了《聊城市人和食品厂环保管理制度》，并设立了相关机构。日常工作由工程部门归口管理，其主要职责是：行使公司环保工作的计划、组织、指挥、协调、检查和考核管理职能，日常一切工作须对公司负责，并由职工代表大会予以监督。

五、专家意见：

- 1、叙述一下工厂环评、试生产、法人代表变更、久拖未验的情况
- 2、环评上设备与实际设备对照表
- 3、执行标准太老，应该用海河流域修改单标准评价
- 4、废水监测应加上排水量，应测污水处理站进出口水质，废水监测缺少氨氮参数，核实污水出水数据。
- 5、核实无组织检测风向及厂界无组织采样点位示意图，核实无组织检测气象参数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一致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环保手续齐全，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项目建设过程无重大变更。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要求建设了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各项指标满足国家相关排放标准。

鉴于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标准及准入要求，用地符合当地规划，环保设施与生产配套，验收期间各项监测指标满足国家相关排放标准，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聊城市人和食品厂验收组

2018年5月5日